

2021 年度

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

管理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5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6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1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
二、收入决算表	13
三、支出决算表	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1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25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6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8
第五部分 附件	3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省地方金融监管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金融工作的法律法规。按权限起草地方金融监管等金融工作方面的地方法规、政府规章。研究拟订全省地方金融发展规划及相关地方金融政策并组织实施。研究分析金融形势和全省金融运行情况并定期报告。研究地方金融改革发展稳定重大问题，提出改善金融环境、加强金融服务、促进金融业改革发展稳定的意见和政策建议。

(二) 联系、协调中央驻闽金融管理部门、地方金融行业管理部门和各类金融机构。负责建立健全地方政府、金融管理部门、行业管理机构、行业协会和金融机构的沟通合作机制。

(三) 指导、推动地方法人金融机构规范发展。依法依规负责省属控股(参股)金融企业管理(涉及中央事权和财政部门国有金融资本出资职责事项除外)。负责对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具有融资性功能地方企业的监测、评价。

(四) 指导、推动全省资本市场建设和发展。推进全省企

业改制上市（含新三板挂牌）及上市公司再融资和并购重组。协调、推动股权投资业（基金）发展。承办创业投资企业备案和监管工作。

（五）负责融资担保体系建设。负责对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区域性股权市场、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地方资产管理公司实施监管、服务和风险防范处置。

（六）统筹协调、指导监管相关行业主（监）管部门加强对投资公司、开展信用互助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社会众筹机构、地方各类交易场所的监管。负责需省政府审批的交易场所的报批审核和统筹工作。协调推进全省互联网金融规范发展和风险防范处置工作。

（七）牵头落实地方金融稳定有关工作，协调、配合中央驻闽金融管理部门打击非法金融活动、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承担省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协调推动非法集资风险防范处置工作，维护地方金融安全稳定。

（八）负责地方金融对外交流合作相关工作。

（九）承担省金融工作议事协调机制工作机构日常工作。

（十）完成省委和省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包括 9 个机关行政处室及 1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行政单位	54
福建省地方金融监测与服务中心	事业单位	16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1年，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重要讲话和对福建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各项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推动我省金融业健康发展，积极服务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谋”字当先，金融业发展步伐稳健有力。

一是加强金融业发展政策指引。编制全省“十四五”金融业发展专项规划，出台《福建省加快金融业发展更好服务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的若干措施》和《福建省促进金融业加快发展若干措施》，推动金融业自身发展和金融服务实体经济齐头并进。二是促进金地合作全面提升。举办资本市场福建对接大会、银地合作项目融资对接会、武夷资管峰会等一系列政金企对接活动，其中资本市场福建对接大会现场签约项目51个、意向签约金额2399亿元。推动7家银行机构总部与省政府签订4.4万亿元的战略合作协议，2021年

已累计为我省提供各类融资 13098.81 亿元，完成全年进度的 142.4%。各地也开展了形式多样的融资对接活动，积极推动地方政府与金融机构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三是推动金融资源来闽集聚。截至 2021 年末，全省共有各类金融机构、地方金融组织超 2300 家。厦门金融政策综合力度在中国金融中心指数（CFCI）中排名全国前三，福州、厦门、泉州等地建成多个私募基金集聚区。

（二）“实”字引领，金融领域资源配置持续优化。

一是金融服务实体开启新征程。编制我省“十四五”金融业发展专项规划，研究起草《福建省加快金融业发展更好服务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的若干措施》和《福建省促进金融业加快发展若干措施》，推动金融业自身发展和金融服务实体经济齐头并进。二是金地合作力度得到新加强。举办资本市场福建对接大会、武夷资管峰会、银地合作项目融资对接会等，其中资本市场福建对接大会现场签约项目 51 个、意向签约金额 2399 亿元。推动 7 家银行机构总部与省政府签订 4.4 万亿元的战略合作协议。三是金融业评价激励迈出新步伐。出台针对我省银行保险机构、金融机构服务非金融企业直接融资、驻闽金融管理部门等 3 份激励评价办法，有效调动金融领域支持我省经济建设和服务实体经济的积极性。四是支持疫情防控取得新成效。印发《关于支持省内受新冠疫情影响地区抗击疫情专项纾困金融政策的通知》、《关于金融支持疫情防控和加快促进经济发展的通知》，针

对疫情影响出台第三期、第四期共 200 亿元的中小微企业纾困专项资金贷款政策。目前，四期纾困专项资金精准惠及 9700 余家企业，第四期已发放超 90 亿元，企业实际负担的年利率最低至 2.35%。五是服务小微企业实现新突破。落实落细《福建省银行机构服务民营企业和中小微企业发展激励评价暂行办法》，截至 2021 年末全省小微企业（含个人经营性）贷款余额 20306.60 亿元，同比增长 16.2%，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2.8 个百分点。推动“科技贷”业务增量扩面，截至 2021 年末全省“科技贷”累计投放 143.51 亿元，支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 1993 户。引导融资担保聚焦支小支农，拓展服务覆盖面，全年全省融资担保机构共为 15.93 万户（次）中小微企业和“三农”主体提供了 733.46 亿元的融资担保服务，我省融资担保能力实现新的跨越。全年新增境内外上市公司 19 家，其中境内新增 11 家，境内企业股权融资 163.72 亿元，加强企业上市发债培训，全省企业在银行间市场和沪深交易所累计发行债券 6641.69 亿元，居全国第 7 位。七是“金服云”平台功能实现新优化。打通中国福建公众号、八闽融媒等渠道，上线对台金融服务专区、福茶金融专区、技改项目融资专区等。目前，平台入驻金融机构 110 家，注册用户超 16 万户，解决融资需求近 3 万笔、金额超 1000 亿元。

（三）“闯”字带动，区域金融合作创新再添活力。

一是扎实推进普惠金融发展。加快宁德、龙岩国家级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区建设，推广 2 批共 12 项可复制创新成果。

龙岩开展全省首个林业区块链融资服务平台试点，积极打造“一产业一信贷一保险”模式，实现保险基础金融服务乡镇（街道）100%全覆盖。宁德打造全省首个农村生产要素流转融资平台，有效盘活农村大量无证“非标”生产要素。二是加快推动绿色金融创新。持续推进三明、南平省级绿色金融改革试验区创新，推广首批共5项可复制创新成果。三明发放全国首笔林票质押和林业碳票质押贷款，“绿色金融+绿盈乡村”服务模式作为2021年中国银行业协会服务乡村振兴典型案例发布。南平落地全国首单“碳汇质押+远期碳回购”和首单“科特贷”业务，全国首创“一元碳汇”项目。全省绿色信贷增速持续显著高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三是持续深化对外交流合作。出台《福建省金融领域落实台胞台企同等待遇若干措施》，进一步细化对台金融服务。推广“台商台胞金融信用证书”，并被纳入国家有关部委出台的文件。鼓励企业赴港上市，全年我省新增4家企业在香港上市，融资金额19.76亿元。促成福建省银行业协会与澳门银行公会签署合作备忘录，推动省内3家企业在澳发行规模为6.98亿美元债，实现零的突破。

（四）“稳”字托底，金融风险防范化解成效显著。

一是风险防控机制日益健全。充分发挥省金融工作议事协调和应急处置工作机制作用，制定打好重大金融风险攻坚战下一阶段任务分工我省落实措施，修订完善我省金融风险应急预案。二是非法集资处置及时有力。贯彻落实《防范和

处置非法集资条例》，制定配套落实政策，加快监测预警体系建设，加强处非宣传教育，全省共7个处非宣传作品入围处非联办主办的“抖音话题挑战赛”评选投票名单，省处非办获评“优秀组织单位”。福州设立全省首个“防范非法集资宣教示范社区”，漳州处非宣传作品被央视“今日说法”栏目采用。对非法集资风险实行露头就打，全年新发非法集资刑事案件277起，涉案金额28.89亿元，同比分别下降6.4%、19.4%。三是信贷风险防范卓有成效。加大不良贷款处置力度，截至年末全省不良贷款率同比下降0.12个百分点。发行补充中小银行资本金地方政府专项债50亿元，推动高风险农合机构全部实现化险脱困目标。四是资本市场生态持续优化。大力化解股权质押风险，促进我省上市公司质量进一步提升。进一步强化债券违约风险处置，顺利推动多笔年内到期债券展期。五是网贷风险整治步伐加快。截至年末，全省有存量业务的网贷机构剩余3家，剩余借贷余额1.9亿元，出借人2226人，分别比开展专项整治前下降99.5%、97.6%和97.4%。六是交易场所清整扎实推进。全年共撤销关闭8家交易场所，推动金交所、技术产权交易、邮币卡等存量风险大幅压降。

（五）“法”字为要，地方金融监管体系日益完善。

一是健全法治体系。加快推进《福建省地方金融条例》立法相关工作，目前已经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一次审议。制定出台《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管系统2021年度法治机关建设工作要点》，推动地方金融监管法治体系更趋

成熟。厦门在全国首创设立地方金融纠纷调解中心，龙岩联合市、区两级法院建立普惠金融司法协同中心。二是夯实监菅制度。修订《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听证程序暂行办法》，起草《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投诉举报暂行办法》，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三是强化监督管理。出台细化小额贷款公司监管服务事项、规范典当行经营管理等政策，强化地方金融组织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业务指导等，促进行业健康发展。四是处置违规机构。提高行政执法能力，全省立案非法集资行政案件 32 起，位居全国第一；省局依法查处 3 件地方金融组织违规经营案件，公告注销 13 家融资担保公司和典当行经营许可证，进一步规范行业经营。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28.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0.1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2.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1.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47.29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51.1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28.25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22.0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71.0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577.25
	30			61	
总计	31	2,699.32	总计	62	2,699.3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328.25	2,328.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65	83.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65	83.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65	83.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55	72.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55	72.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50	68.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5	4.05					
217	金融支出	1,979.08	1,979.08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1,829.08	1,829.08					
2170101	行政运行	1,169.70	1,169.70					
2170150	事业运行	229.54	229.54					
2170199	金融部门其他行政支出	374.43	374.43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150.00	150.00					
2170399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150.00	1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7.48	137.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7.48	137.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2.35	112.35					
2210202	提租补贴	25.13	25.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22.07	1,444.10	677.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06	112.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06	112.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12.06	112.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37	81.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37	81.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05	80.0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2	1.32				
217	金融支出	1,747.29	1,099.49	647.80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1,514.73	1,099.49	415.24			
2170101	行政运行	1,076.10	1,076.10				
2170150	事业运行	79.09	23.39	55.70			
2170199	金融部门其他行政支出	304.13		304.13			
21702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82.56		82.56			
2170299	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	82.56		82.56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150.00		150.00			
2170399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150.00		1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18	151.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50	126.50				
2210202	提租补贴	24.68	24.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28.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0.17	30.1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2.06	112.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1.37	81.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47.29	1,747.29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1.18	151.1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	52				

			出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28.25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22.07	2,122.0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71.6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77.80	377.8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71.6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499.87	总计	64	2,499.87	2,499.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22.07	1,444.10	677.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06	112.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06	112.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2.06	112.06	

	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37	81.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37	81.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05	80.0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2	1.32	
217	金融支出	1,747.29	1,099.49	647.80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1,514.73	1,099.49	415.24
2170101	行政运行	1,076.10	1,076.10	
2170150	事业运行	79.09	23.39	55.70
2170199	金融部门其他行政支出	304.13		304.13
21702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82.56		82.56
2170299	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	82.56		82.56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150.00		150.00
2170399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150.00		1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18	151.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50	126.50	
2210202	提租补贴	24.68	24.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62.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9.78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278.29	30201	办公费	26.19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256.39	30202	印刷费	0.86	310	资本性支出	7.28
30103	奖金	170.24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	7.28

							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8.03	30205	水费	1.0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4.90	30206	电费	17.3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0.8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73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1.94	30209	物业管理费	29.3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96	30211	差旅费	27.58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7.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6.1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8.20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5	30215	会议费	6.6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7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4.3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86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8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1.93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08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6	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1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人员经费合计		1,167.04	公用经费合计				277.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本年决算数
合计	1	8.04
1. 因公出国（境）费	2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5.52
其中：(1) 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5.52
3. 公务接待费	6	2.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编码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371.07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2,328.25 万元，本年支出 2,122.07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577.25 万元。

(一) 2021 年收入 2,328.2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75.49 万元，增长 8.15%，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28.25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其他收入0.00万元。

(二) 2021年支出2,122.0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61.59万元，增长14.06%，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 1,444.10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167.04 万元，公用支出 277.06 万元。

2.项目支出 677.97 万元。

3.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122.0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51.39 万元，增长 19.84%，具体情况如下：

(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0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3.1 万元，增长 187.63%。主要原因是补归垫 2020 年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二)行政单位医疗 80.0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5.76 万元, 增长 47.45%。主要原因是补归垫 2020 年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三)事业单位医疗 1.32 万元, 上年无该项支出, 不作相关对比。

(四)行政运行 1076.1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6.42 万元, 增长 3.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五)事业运行 79.09 万元, 上年无该项支出, 不作相关对比。

(六)金融部门其他行政支出 304.13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0.44 万元, 增长 15.34%。主要原因是支出 2020 年项目尾款。

(七)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 82.56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36.41 万元, 下降 62.3%。主要原因是支出 2020 年盘活资金。

(八)住房公积金 126.5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6.17 万元, 增长 57.48%。主要原因是新成立下属单位, 人员增加。

(九)提租补贴 24.68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1 万元, 增长 7.91%。主要原因是新成立下属单位, 人员增加。

(十)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15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7.12 万元，增长 51.08%。主要原因是安排推动企业上市直接融资专项资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44.10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167.0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77.0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8.04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41.4 万元下降 33.36%。主要原因是我局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压减“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根据中央及省委和省政府因公出国(境)有关管理要求，年初部门预算未批复省级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额度。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5.52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11.4 万元下降 51.58%，主要是我局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年初部门预算未批复公务用车购置预算额度。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5.52 万元, 比本年预算的 11.4 万元下降 51.58%, 主要是主要是我局加强公务用车管理。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 2.53 万元, 比本年预算的 30 万元下降 91.57%。主要是我局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累计接待 4 批次、47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 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 2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分别是地方金融监督管理业务经费、推动企业上市直接融资专项资金等项目, 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827.08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对 1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 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业务经费, 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487.08 万元, 评价结果等次为“优”。(《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73.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25.99%，主要是因为 2020 年部分经费由项目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16.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7.4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78.5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59.4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2.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62.1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62.4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79.69%。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 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 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6.99	386.69	10	84.62	8.4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4.43	304.13	—			
	上年结转资金		82.56	82.56	—			
	其他资金		0.00	0.00	—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向社会公众发布非法集资风险提示次数	≥2 次	2	8	8	
			全年开展防范非法集资集中宣传活动场次	≥6 场	7	8	8	
			委托中介机构对类金融企业开展现场专项审计工作的机构数量	≥30 家	47	8	8	
	质量指标		地方资产管理公司现场检查次数	≥1 次	2	8	8	
			政府采购节约率	≥3%	4.38	6	6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6	6	
	成本指标	资金总投入	≤305.08 万元	456.99	6	0	资金总投入目标值不完整，未包含基本业务费及上年结转数，导致实际资金总投入超过目标值。今后编制目标要全面、完整。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当年我省企业境内外上市(含新三板精选层挂牌)数量	≥2 家	19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9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92.46		
评价等级	■优 (S≥90) □良 (90>S≥80) □中 (80>S≥60) □差 (60>S)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名称			福建省推动企业直接融资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0.00	150.00	10	44.12	4.4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0.00	15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动扶持直接融资工作，加强我省上市后备企业的孵化培育力度，加快推动企业上市步伐。			全年有 11 家企业完成股改，19 家企业在境内外上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当年度列入省重点上市后备企业数量	≥30 家	382	10	10	
			列入上市后备企业名单并在当年度完成股改的企业数量	≥2 家	11	10	10	
		质量指标	上市后备企业完成股改比率	≥1%	2.88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总投入	≤340 万元	150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积极组织或参与直接融资、推动企业上市的培训活动、推介会、专题协调会数量	≥1 场	1	15	15	
			当年我省企业境内外上市(含新三板精选层挂牌)数量	≥2 家	19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94.41		
评价等级		■优 (S≥90) □良 (90>S≥80) □中 (80>S≥60) □差 (60>S)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省金融监管局 2021 年度 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省金融监管局是省政府职能部门，负责省属控股(参股)金融企业管理(涉及中央事权和财政部门国有金融资本出资职责事项除外);负责对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具有融资性功能地方企业的监测、评价;负责推进全省企业改制上市(含新三板挂牌)及上市公司再融资和并购重组;负责协调、推动股权投资业(基金)发展;负责创业投资企业备案和监管工作;负责对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区域性股权市场、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地方资产管理公司实施监管、服务和风险防范处置;负责对投资公司、开展信用互助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社会众筹机构、地方各类交易场所的监管。负责需省政府审批的交易场所的报批审核和统筹工作。协调推进全省互联网金融规范发展和风险防范处置工作;牵头落实地方金融稳定有关工作，协调、配合中央驻闽金融管理部门打击非法金融活动、防范化解金融风险;负责地方金融对外交流合作等工作。

为保证正常运转、职能履行，省财政厅根据我局“三定”

方案及绩效目标等，按照“零基预算”原则，核定我局业务经费。2021年安排我局业务经费487.08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按照中央、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全省金融工作座谈会的部署，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推动金融工作深度融入、高效服务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和新时代新福建建设。

2021年度项目绩效目标：向社会公众发布非法集资风险提示2次；全年开展防范非法集资集中宣传活动6场以上；地方资产管理公司现场检查1次；委托中介机构对30家以上类金融企业开展现场专项审计工作；当年我省企业境内外上市（含新三板精选层挂牌）2家以上；政府采购节约率在3%以上；服务对象满意率在90%以上。

（三）项目完成情况

2021年省金融监管局向社会公众发布非法集资风险提示2次；全年开展防范非法集资集中宣传活动7场；地方资产管理公司现场检查2家次；委托中介机构对47家类金融企业开展现场专项审计工作；当年我省企业境内外上市（含新三板精选层挂牌）19家；政府采购节约率达4.38%；服务对象满意率94.68%。

（四）资金投入与使用情况

2021 年省财政厅安排我局业务经费 487.08 万元，盘活上年结余结转资金 96.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82.56 万元，年度内调整 209.25 万元给新成立的下属事业单位用于开办及业务支出，2021 年度我局实际投入业务经费 456.99 万元。

2021 年我局实际支出 386.69 万元，支出率 84.62%。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是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业务经费，评价范围是 2021 年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业务经费预算安排资金。此次从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等方面，对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业务经费设定的绩效目标进行分析和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绩效评价指标的设定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的有关规定，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共 15 个指标给予评价。

本次绩效评价坚持科学公正、激励约束与公开透明的原则，采用比较法与因素分析法等方法，以计划标准与历史标准作为评价标准进行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于 5 月 27 日对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业务经费现场实施绩效评价工作，并审阅了相关项目资料。一是通过审阅省金融监管局账簿资料，了解业务经费资金拨付、使用情况；二是通过审阅提供的佐证材料，发现可能存在的问题。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依据《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业务经费指标体系》评分表和有关数据，对照评分标准和绩效分值，对各项指标进行逐项评分，结果为 97.73 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分值 26 分，最终评分 22.5 分。扣分主要原因有：项目预期产出效益与实际业绩水平相差较大，如 2021 年我省企业境内外上市（含新三板精选层挂牌）目标数量为 2 家，实际上 2021 年我省企业境内外上市（含新三板精选层挂牌）数量为 19 家，差异率达 85%。

(二) 项目过程情况

分值 28 分，最终评分 27.23 分。扣分主要原因有：2021 年预算执行率为 84.62%，按合同执行进度付款部分未支付，影响预算执行。

(三) 项目产出情况

分值 26 分，最终评分 26 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

分值 20 分，最终评分 20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主要经验及做法：一是根据工作职责建立单位内部预算项目库，针对预算项目要求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对应安排项目经费，做到预算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绩效目标与项目目标任务相对应。二是预估项目合同执行进度，按年度合同执行进度安排经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及预算执行进度。

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项目预期产出效益与正常的业绩水平相差较大，主要原因：一是企业上市（挂牌）受国家政策影响大，与经济形势密切相关，不确定因素多，影响了我们对企业境内外上市（含新三板精选层挂牌）数量的预测；二是企业上市工作市场化程度高、流程环节多，我局尽管竭尽全力，但仍无法完全掌握省内企业上市进程，造成预估数量与实际数量差异大。

六、有关建议

一是加大预算执行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二是加强对项目预期产出效益的评估与预测，使其更加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